

江苏雷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48.392 万股，涉及 48 人，回购价格 19.0222 元/股，占公司回购前总股本 186,645,920 股的 0.795%。
- 2、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86,645,920 股变更为 185,162,000 股。

一、股权激励计划概述

1、2017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17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2017 年 12 月 25 日至 2018 年 1 月 4 日，公司对拟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18 年 1 月 5 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之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18 年 1 月 15 日，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

于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并披露了《关于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18 年 2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激励计划中确定的 52 名激励对象中有 3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因而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对象为 49 人，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为 84.04 万股，占授予前公司总股本 10,108 万股的 0.83%。

6、2018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数量及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根据 2018 年 5 月 14 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回购数量调整为 151.272 万股，回购价格调整为 19.0222 元/股。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董事会决定回购注销已授予其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88 万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48 人，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48.392 万股。

7、2019 年 1 月 16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失效的公告》，激励计划的预留限制性股票自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超过 12 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预留权益 27.81 万股（转增后数量）已经失效。

8、2019 年 2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

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实施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 48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48.392 万股。

9、2019 年 3 月 11 日，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价格、资金来源

1、终止原因

公司 2017 年 12 月推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后，虽然公司保持平稳发展，但由于国内外经济形势和资本市场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特别是近期二级市场受外部市场因素影响持续走低，目前公司股票价格与股权激励授予价格出现了一定比例的倒挂，继续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不利于充分调动公司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的积极性，且难以达到预期的股权激励效果。公司董事会经审慎评估后，决定终止实施本次激励计划。

2、回购注销数量

本次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拟回购注销 48 名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已授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48.392 万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186,645,920 股变更为 185,162,000 股，公司将于本次回购完成后依法履行相应减资程序。

3、回购价格

根据 2018 年 5 月 14 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19.0222 元/股。

4、回购资金来源及资金总额

本次回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金额 28,227,423 元。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完成情况

回购前公司总股本 186,645,920 股，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483,920 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 0.795%。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 186,645,920 股变更为 185,162,000 股。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3 月 13 日出具了苏公 W[2019]B013 号《验资报告》。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已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完成登记手续。

四、本次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1,159,920	75.63%	-1,483,920	139,676,000	75.4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5,486,000	24.37%		45,486,000	24.57%
三、股份总数	186,645,920	100.00%	-1,483,920	185,162,000	100.00%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特此公告

江苏雷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9 日